**关于开展2021年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年度进展报告数据采集工作的通知**

各高教二级学院、相关单位：

根据《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报送2021年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年度进展报告的通知》，为进一步做好2021年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年度进展报告数据采集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 报送内容

《“国创计划”年报数据采集表》的数据采集，同时报送支撑材料（扫描成PDF）。

二、任务分解

此项工作涉及填报单位为各高教二级学院，各分管教学院长为工作负责人，教学秘书为具体工作联络人，具体分工见《“国创计划”年报数据采集任务分解表》。

1. 进度安排

11月15日上午9点前，各二级学院上报《“国创计划”年报数据采集表》（附件2，纸质版和word版）、6项数据采集表（附件3，6张表格，纸质版和excel版）及支撑材料（PDF版），其中纸质稿需部门领导签字盖章。

四、联系人

创新创业实践科，宋老师、吴老师，5300。

附件：1、“国创计划”年报数据采集任务分解表

2、“国创计划”年报数据采集表

3、6项数据采集汇总表（6张表格）

教务处

2021年11月11日